

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群众信访举报转办和边督边改公开情况一览表
(第二十三批 2025年12月21日)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问题类型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办结目标	处理和整改情况	是否办结	责任人被处理情况
1	D3T J202 512 110 060	津南区辛庄镇鑫盛路（天津大道至永盛道段）堆放建筑垃圾和生活垃圾，有异味。	津南区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调查核实，情况如下： 信访反映的点位为鑫盛路施工项目。在项目道路红线范围内堆放有施工备用土方及少量生活垃圾，现场未发现明显异味。反映情况属实。	属实	加强日常巡查，规范工程土方防尘管理，发现违法问题依法依规处置。	该点位生活垃圾已清理完毕，堆放的施工备用土方，将随道路工程施工逐步消纳。全部消纳前，督促施工单位落实防尘降尘措施。后续加强巡查，发现违法问题依法依规处置。	阶段性办结	无
2	D3T J202 512 110 015	津南区双港镇鑫港园小区外鑫港园早市附近康森汽车修理厂，露天喷漆，有异味，废机油乱堆乱放，污染土壤，且未按规定处置。	津南区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调查核实，情况如下： 信访反映的汽修厂有废机油委托处置合同，但无法提供废机油转移处置记录，存在未按规定管理和处置废机油问题。反映问题属实。 该修理厂无喷漆工艺，现场未发现喷漆设备、原料及痕迹，无喷漆异味，未发现露天喷漆的情况。该汽修厂废机油存放于采取防渗措施的危险废物暂存间，未发现乱堆乱放及污染土壤的情况。反映问题不属实。	部分属实	对发现的违法问题依法依规处置，后续加强巡查及监管。	针对该汽修厂未按规定转移、处置废机油的违法行为，已依法依规处置。目前，积存废机油已全部转移并规范处置，后续加强巡查及监管。	已办结	无
3	D3T J202 512 110 009	津南区咸水沽镇地铁1号线东沽路地铁站B口旁的废弃工厂，从2025年开始向旁边的无名河道排放污水。	津南区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调查核实，情况如下： 信访反映的工厂厂房内仅存放稻米和有机肥，无生产行为，未发现排放污水的行为。11月28日对厂房旁河道水质进行了监测，监测结果符合《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V类水质标准要求。此后巡查中未发现该工厂存在向河道排放污水的行为。反映问题不属实。	不属实	维护该点位河道水质，加强巡查，发现违法问题依法依规处置。	督促该厂区负责人清理车间内存放的有机肥料和院内杂物并保持厂区环境卫生。避免雨季雨水冲刷导致有机肥料和杂物进入河道。后续加强巡查，发现违法问题依法依规处置。	阶段性办结	无
4	D3T J202 512 110 010	津南区北闸口镇后营村东侧有个大棚，填埋工业垃圾。	津南区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调查核实，情况如下： 信访反映的大棚处于正常种植使用状态，经委托第三方监测机构对该大棚区域内5个点位进行钻孔取样（孔深均为5米），未发现工业垃圾。反映问题不属实。	不属实	依据监测结果合理制定处置方案。加强巡查，发现违法问题依法依规处置。	已委托第三方监测机构对该点位钻取土壤样本进行监测，依据监测结果合理制定处置方案。后续加强巡查，发现违法问题依法依规处置。	阶段性办结	无